

枣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枣发改〔2024〕76号

签发人：刘中波

枣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市委、市政府：

2024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委依法治市办的具体指导下，市发展改革委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紧紧围绕全市法治政府建设各项部署，扎实推进依法执政、依法行政、依法办事，不断提升各项工作法治化、规范化水平，为全面完成发展改革任务提供了坚强有力的法治保障。经市发展改革委党组集体研究，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年工作开展情况

(一) 加强组织领导，严格落实法治建设任务。一是切实履行法治建设职责。认真落实《枣庄市行政执法质效评估体系及细则》，党组全面履行领导责任，将行政执法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

程，每年定期研究行政执法工作，今年以来，累计召开党组会议专题研究法治建设相关工作 4 次，推进法治建设各项工作任务落实落地。**二是深入学法用法守法。**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学法清单制度，制定学法共性清单，开展领导干部集中学法 4 次，学习与发改工作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 17 部。重点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粮食安全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暂行）》等法律法规，切实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和水平。**三是全面完成法治建设重点工作。**立足部门职责，按照市委依法治市办 2024 年工作要点，不断优化法治环境。强化政务诚信体系建设，落实政府承诺、信用记录、诚信监测、社会监督、失信问责的“五位一体”工作机制，将政务失信监测关口前移，坚决避免出现政府机构失信问题。提升信用监管效能，深入推进信用分级分类差异化监管，超 40 个行业领域建立了信用监管制度。

（二）突出重点环节，持续加强法制教育宣传。一是开展普法宣传活动。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年初制定了《枣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普法工作计划和普法责任清单》，细化普法任务，压实工作职责，不断提升法治宣传教育的针对性、实效性。10 月，联合薛城区水塔街社区开展了“服务大局普法行”主题宣传月普法宣传活动，邀请群众代表、企业代表、等 30 余人，现场开展《枣庄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和“行政

“复议服务企业”普法宣传，发放宣传彩页、手册等 60 余份，达到了良好的普法宣传效果。二是开展行政执法规范化提升行动。深入贯彻落实省、市关于提升行政执法质量若干措施，研究制定《市发展改革委涉企行政执法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梳理制定行政执法突出问题 1 项，制定行政执法突出问题清单，规范开展行政处罚，注重在执法中精准开展普法宣传教育。三是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对守信主体实施容缺办理等便利政策，办理告知承诺制证明事项 12 万余件，使用 1096 份公共信用报告代替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 5.57 万份。全面推行《信用修复告知书》和《行政处罚决定书》“两书同达”，开展“屡禁不止、屡罚不改”严重失信主体退出和“优化营商环境”信用修复专项行动，共为企业办理失信信息修复 4730 件。积极培育法治为民实事案例，“以信聚力、法治为民——枣庄市创新榴花分社会信用管理助推新时代德法共治”入选全市法治为民实事优秀案例。

(三) 深入实施推进，不断提升行政执法质效。一是提升行政执法人员能力素质。组织行政执法人员、新录用、新提拔领导干部开展专项学习，5 月，组织参加“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强化行政执法能力建设专题培训班”。6 月，依托“山东省行政执法人员培训学习云平台”，组织开展全体执法人员业务能力培训，强化依法行政意识，提高行政执法能力。二是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11 月底，联合市统计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应急救援中心开展了新建项目领域涉企联合检查，共检查项目 4

个，涉及 2 家企业。年内共组织 6 名执法人员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12 次，使用“入企 e 码通”提前报备和入企扫码 12 次。**三是强化行政执法保障能力建设。**推进法治工作队伍建设，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制度，组织做好执法证申领工作，今年以来，通过执法证年审 13 人、新申领执法证 2 人、申领听证主持人证 1 人，目前全委现有行政执法证人员 26 名、听证主持人证人员 26 名、执法督察证人员 1 名。

(四) 践行依法行政，规范法治建设制度体系。一是做好规范性文件和重大行政决策征集起草工作。《枣庄市贯彻落实<山东省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被列入枣庄市2024年度市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代市政府起草了《枣庄市城区冬春蔬菜储备管理办法》，通过市司法局合法性审查和规范性文件备案。二是严把行政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措施审核管理。起草制定规范性文件全面落实广泛征求意见、合法性审查和备案制度，年内开展公平竞争审查6件、合法性审查6件。配合市司法局开展市政府文件清理，共清理实效、宣布废止相关文件4件。三是强化矛盾纠纷多元化化解机制。联合市司法局、市工商联、市工信局出台《行政复议护航企业高质量发展 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10项长效机制》，建立涉企行政执法失信惩戒机制。贯彻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提升行政领域矛盾纠纷化解能力。2024年，市发展改革委无行政调解、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

二、推进法治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市发展改革委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中虽取得了一定成绩，较好的完成了年度目标，但是工作中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以下几方面：一是学法不够系统全面。对习近平法治思想和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主动性、针对性不强，一定程度上还存在“重业务、轻学习”的倾向。二是用法不够自觉主动。个别同志法治意识不强，不能够很好地将法治思想贯穿到工作的方方面面、各个领域。三是普法不够细致深入。入企调查研究、执法检查等工作中，尚未做到与普法工作的有机结合，普法效果有待进一步提升。

三、2025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安排

(一) 加强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推动学习宣传贯彻走深走实。坚持领导干部集中学法制度，结合发改工作实际制定学法共性清单，年内组织开展不少于 4 次集中学法。组织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学习，加强对行政法、经济法、社会法、诉讼与非诉讼程序法等法律知识的学习，进一步提高全体人员法治素养。

(二) 加强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综合运用“双随机、一公开”检查、跨部门联合检查、新建项目领域涉企联合检查等方式，优化执法方式，提高执法效率。推行移动执法、掌上办案，熟练使用“入企 e 码通”平台，做到入企执法提前 3 天报备，入企扫码接受企业监督。推行《信用修复告知书》和《行政处罚决定书》

“两书同达”，实行信用修复专人受理、全程网办，指导企业解除失信影响。

(三) 加强普法宣传教育力度。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深入开展“一月一主题”等普法宣传活动，注重在行政执法过程中精准普法，积极宣传普及与改革发展相关的法律法规，不断提升法治素养，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法治保障。



政府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市委依法治市办

枣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12月27日印发